

上海市民政局

沪民计发〔2024〕2号

上海市民政局关于上海三智汽配实业有限公司 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的批复

上海民政（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上海三智汽配实业有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的请示》（沪民司企〔2023〕4号）收悉。经局专题会研究，同意上海三智汽配实业有限公司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账面原值 2,823,254.99 元）进行财务核销。请你公司督促上海三智汽配实业有限公司做好财务核销的账务处理和资产处置。

特此批复。

2024 年 1 月 5 日

（此件主动公开）

上海市民政局办公室

2024年1月10日印发
